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三-方劑 57

參蘇飲

治感冒風寒，頭痛發熱，憎寒咳嗽，涕唾稠黏，胸

膈滿悶，脈弱無汗。

人參 八分 蘇葉 八分 乾葛 八分 前胡 八分 陳皮 八分 枳殼 八分

茯苓 八分 半夏 八分 桔梗 五分 木香 五分 甘草 五分 生薑 五片 大

棗 一枚。上水煎，熱服取汗。

〔註〕：

風寒感冒太陽則傳經，以太陽主表，故用麻、桂二方，發營衛之汗也。若感太陰則不傳經，以太陰主肺，故用此湯外散皮毛，內宣肺氣也。蓋邪之所湊，其氣必虛，故君人參以補之。皮毛者，肺之合也，肺受風寒，皮毛先病，故有頭痛無汗，發熱憎寒之表，以蘇葉、葛根、前胡為臣以散之。肺一受邪，胸中化濁，故用枳、桔、二陳以清之，則咳嗽，涕唾稠黏，胸膈滿悶之證除矣。加木香宣諸裡氣。加薑、棗以調諸表氣。斯則表裡之氣和，和則解也。

以本方去人參加川芎，以前胡易柴胡，名芎蘇飲。治氣實有火者，頭痛甚亦加之。喘嗽者，加杏仁以降氣，加桑皮以瀉肺。

合四物名茯苓補心湯，治氣血兩虛，及新產之後，虛損吐血，感冒傷風咳嗽，最相宜也。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三-方劑 58

藿香正氣散

治外受四時不正之氣，內停飲食，頭痛寒熱，或霍

亂吐泄，或作瘧疾。

藿香、桔梗、紫蘇、白芷、厚朴、大腹皮、半夏、

茯苓、陳皮、甘草。上十味，加薑棗，水煎，熱服。

〔集註〕：

吳琨曰：四時不正之氣，由鼻而入，不在表而在裡，故不用大汗以解表，但用芬香利氣之品以正裡。蘇、芷、陳、腹、朴、梗，皆氣勝者也，故能正不正之氣；茯、半、甘草則甘平之品，所以培養中氣者也。

若病在太陽，與此湯全無干涉，傷寒脈沉發熱，與元氣本虛之人，並夾陰發熱者宜戒。

又金不換正氣散，即平胃散加半夏、藿香。凡受山嵐瘴氣，及出遠方不服水土，吐瀉下痢者主之。蓋平胃散，可以平濕土而消瘴，半夏之燥以醒脾，藿香之芬以開胃。名曰正氣，謂能正不正之氣也。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三-方劑 59

神朮湯

主治三時外感寒邪，內傷生冷而發熱，及脾瀉腸風。

白朮 三錢 防風 二錢 甘草 一錢。上三味，無汗用蒼朮，加蔥白、

生薑；有汗用白朮，生薑。

〔集註〕：

柯琴曰：此王好古得意之方，仿仲景麻、桂二方之義，而製為輕劑也。然此是太陰之劑，可以理脾胃之風濕，而不可治太陽之風寒，亦不可治陽明之表證，與少陽之半表裡也。內經所謂春傷於風，邪氣留連而洞泄，至夏而飧泄，腸澼者宜之。

若冬傷於寒，至春而溫病者，又非所宜也。今人不知仲景立方之旨，

只恐麻黃、桂枝之傷人也，得此平和之劑恃為穩當。不知營衛不和，非調和脾胃者所可代；胃家之實者，非補虛之品所能投；肝膽之相火往來，少陰之水火相射者，不得以燥劑該攝也。先明藥之理，始得方之用，能知方，始可用方而不執方。

若病在太陽，先發陽明之汗，是引賊破家，張潔古豈獨為葛根道哉！

※刪補名醫方論卷三-方劑 60

麻黃加朮湯

治濕家身煩疼。

麻黃 三兩 桂枝 二兩 甘草 炙，二兩 杏仁 七十個 白朮 炒，四兩。上

五味，以水九升，煮麻黃，減二升，去沫，納諸藥，煮取二升半，去滓，

溫服八合，覆取微似汗。

〔集註〕：

程知曰：此湯為濕家表散法也。身疼為濕，身煩為熱。加白朮於麻黃湯中，一以助其去濕，一以恐其過散，此治濕之正法也。發散方中加白朮，又為張潔古、王好古二人開法門。